

愛的主角

文、圖 | 子喬

我學會的最重要的人生課題。無關於性別，我眼中的喜歡與愛，僅僅與我覺得一個人是「怎麼樣的人」有關，不管他是男是女。無關於性別。

十六歲，高二。

那應該是整個高中生涯裡最繁忙的時候了，課業、社團、同儕……種種關係交織而成的一年。像澄澈的彈珠汽水，氣泡在瓶子打開後逡巡而上，轉瞬即逝。

十六歲是那樣突如其來又匆匆離去的一年。

∞

現在將要升上大二的我，距離曾經的十六歲已過三個年頭了。三年，一段說長不長，說短卻也不短的日子，好多好多我以為不會發生的、不可能改變的事情，都被這段時光孕育而出了。

正如當時的我怎麼也想不到自己最後真的會跑來讀中文系。

現在回想起來總是忍不住要笑，不過高二的我可真的從來沒有把中文系放在大學科系的志願裡，那時我想讀的是外文系，或者外交系。並不是因為自己英文能力超群，相反地，高中身處語文資優班的我，只是大海中一隻微不足道的小蝦米罷了，語文能力在班上算不上好，因為投注大量心力在社團和班際活動上而不顧課業，成績更是倒數的。可是地區第一志願女校的學生心底總有小小的夢想和抱負，想著憑自己的力量也許有天能為這個養育自己長大的地方做點什麼吧！即使後來那些理想大多都因現實狀況而默默消失在時間的洪流裡不再被提起了。

也是在那年，我正式開始寫詩。

高二這年四月，平日搭火車通勤上學的我，某天腦海裡不知怎地就浮現出火車行進間車窗外倏忽而過的景色。也許因為家住得離海近，對於海，從小開始我就有莫名的深刻情感，升上高中後日復一日看著車窗外由海景漸變成城鎮高樓的景象，可能是累積已久的情緒驅使，突然就想要記下這樣的畫面。

提筆寫下的詩後來拿去投稿，得了獎，於我而言是人生中第一次獲得正式的肯定，當然是莫大的鼓勵，身旁的家人、好友開心為我祝賀，內心飽漲的喜悅簡直要洶湧而出，靈感忽然源源不絕地產生。在那之前我幾乎不寫詩，只有校內文學獎徵稿之時才敲著電腦鍵盤寫下一兩首，怎麼也沒想到得獎之後，寫詩逐漸成為我的習慣，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時光流逝行進間的感觸，都化成了詩的養分。漸漸地我開始感覺到，自己對身邊

人們的情緒或事物變化有更深的體察，或許是更要多愁善感一些了，但現在再想起這件事，就覺得這大概也是我和中文系結下緣分的開端吧。

∞

「我現在的願望，就是能一直用我的詩去愛人，愛這個世界。」

升高三後某個秋天的夜晚，不記得是那天班上多數人都有補習還是怎的，那天留校晚自習的人相當少，我和C各佔據了教室內一張不是自己的桌子，面對面



火車內的月台景色，高中時的日常記憶。鐵道海景成為鼓勵我持續探索的詩句。

坐在桌上低聲聊著天，周遭是振筆疾書的同學們。後來是聊到了彼此內心最脆弱也最黑暗的一塊吧，內容當然不可能在這裡說出來，我也不完全記得當時到底說什麼了，只知道那個瞬間，我們都像是溺在水裡一樣，快要窒息。為了讓自己逃出那種情緒，重新呼吸，我們跑到學校附近的金石堂，就在那裡狀似悠閒地晃了一整晚，笑談彼此愛看的小說，一直到校門都要關閉了，才急急衝回學校拿走書包。

漫步晃出校園的路上，我們似乎是聊到了文字、感受，還有文學，那時C說，我在感知力方面和她有某種奇妙的默契，我們對很多事情的感受往往是極為相似的。站在校門前，我說要陪她回家，C也沒應聲，我們就靜靜



高二時教室的日常景況，青青子衿同窗共筆。

地站著，後來又慢慢地走了。忘了是為什麼說到家人與愛，和C聊天不需要開端，亦不需要結尾，想說就說、想停就停了，我們的一切在那時都不需要理由。C好像仰頭看了看天，又好像是垂眼望著腳尖，她微微哽咽說著，「我失去愛人的能力了。」那樣充滿恨意與失望卻隱藏希冀的一句話，要我怎麼能不……

鬼使神差似地，我停下腳步，繞到C背後，輕輕環住她的肩。「我現在的願望，就是能一直用我的詩去愛人，愛這個世界。」

「啊，果然你就是你呢。」C可能是笑了，又像是無奈地說出這句話。

現在想想，我不記得好多事了，可是明明看不見C說出那句話時的神情，我卻對她在說那句話時的語氣和聲音始終記憶深刻。

那是喟嘆著失去，又彷彿同時獲得了什麼的聲音。

∞

十六、七歲的年紀，不清楚何謂愛。即使是現在，我也依舊答不出「愛」究竟是什麼，只是當時心底隱隱有個聲音告訴我，我是愛著C的。

可能，不僅僅是友情、愛情，也不同于家人。

C就好像是我靈魂的另一半，像是《房思琪的初戀樂園》裡的思琪和怡婷，「靈魂的雙胞胎」。沒有遇見C，我可能看不見真正的自己，抱住C的瞬間，我覺得自己突然什麼都明白了，也突然什麼都不懂了。

突然不想管任何事，就只想牽著C的手，一起走在黑夜的漫長路裡，直到光來臨的盡頭。

C曾說，我也是她的光，不是太陽那種耀眼的光，更像是隨處可見的路燈，小小的溫暖的光亮。C存在她苦苦追尋光的人生裡，她是被黑暗包圍的人，她讓自己纏身於黑暗中，可是沒有人能怪她，那麼多的悲傷，要從何責怪起？十六歲的年紀，談恨、談死、談憂鬱，看在大人眼裡或許都只是小孩子的不諳世事和幼稚，可是如果我們的世界就是那般大，而哪個世界裡又是永夜呢？C是我所遇見的人之中和死亡最接近的，在那之前和之後，我從來也沒辦法想像，有人能帶著微笑說出自己再也無法愛人這樣的話。

遇見C的我，覺得自己像是被水果糖和巧克力牛奶餵養長大的甜蜜小孩。

被包在泡泡裡，沒長大的小孩。



左／16歲的校慶運動會，每班都會掛自製班旗在這棟藝能大樓。

右／高一要準備校慶時的化妝表演，那陣子教室擺放著各種未完工的道具材料，每天都很亂，但我們也做得很开心。

那個夜晚泡泡被戳破，我感到自己才終於真正認識 C，才終於長大了一點，可是對黑暗的本能恐懼，讓我開始避開她、疏遠她，小心翼翼地，直到高中畢業前。那樣的改變大概從始至終只有我們兩人知曉。

∞

畢業前我們給了彼此一封信，我告訴 C，我怕再繼續下去，就要傷害到對方了，我害怕，所以我先退開了。C 也提到這件事，她說早知道總有一方要先退開，只是她還沒做，我就先退出了。

「還真是奇妙的默契啊……我靈魂的另一半。」

畢業後我們依然像以往一樣聊天、談心、約咖啡廳，只是我知道終究有什麼不同於以往了。那個鬼使神差抱住 C 的夜晚是我們最靠近對方的時候。彷彿魔咒一般，過了那天，我們的靈魂就漸行漸遠了。

我想 C 一定也早已察覺到了。

畢竟我們是彼此靈魂的另一半。



和高中友人一起參加2018年全國同志大遊行。

∞

如果說現在問我，我喜歡女生嗎？我想答案是肯定的。

那，我喜歡男生嗎？我想答案也是肯定的。

而這兩題的答案同時卻也都是不肯定的。這樣講想必讓人莫名其妙，可是事實正是這樣，我既肯定，又不確定，這是十六歲的年紀，我學會的最重要的人生課題。無關乎性別，我眼中的喜歡與愛，僅僅與我覺得一個人是「怎麼樣的人」有關，不管他是男是女。無關乎性別。

高中以前，我從沒思考過自己喜歡女生的可能性。

這種價值觀的塑造，與我高中就讀女校當然也脫不了關係。女校的生活其實也不全是純真無邪的，有嚴厲的「學姊學妹制」，學姊會要求學妹尊敬學姊，要懂「禮貌」，學妹則會認為明明才差一兩歲，學姊憑什麼要求學妹，這種時候女校的戰火往往一發不可收拾。但撇開這些，學妹依然崇敬著帥氣美麗的學姊，學姐也愛護著可愛純真的學妹（以防她們被友校男生拐騙！），身處這樣的環境下，有些人會開始意識到自己的性向。當然不能說大家都沒受到這股風氣影響，也有些人在脫離女校後，同性戀傾向就消失了，可是，身為同儕，我們知道彼此都是深思熟慮許久後才確定自己的戀愛傾向的，那種對同學或學姊妹的喜愛，有時會慢慢引導我們更加

認識自己，了解自己是誰，像我們班上就有一對感情到現在依然非常好的同性情侶。

尚且青澀的十六歲，是一群同樣青澀的人們，讓我對「愛」的模樣有更多認識。我們也許不完全懂得愛，也不懂得人生，可是我們用自己所能給出的最多的愛努力澆灌對方，即使脆弱也能牽牢彼此的手，像織起一張密密的網，溫柔接住落下來的某人，我們總能在彼此身上獲得足以再度前行的力量。

∞

那樣突如其來又匆匆離去的，青澀的十六歲。

十六歲，可能不懂得愛，可是我們也許為愛下了最好的註解。 ☒

子喬，西元 2000 年 4 月出生於苗栗，高中畢業於新竹女中，現就讀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曾以〈到站〉一詩獲 2017 年愛詩網「好詩大家寫」新詩創作獎青少年組首獎。以筆名「襲予」書寫散文〈在球落下來以前〉，入選《不然呢 Brand New》青年文集 vol.2。

喜歡貓，喜歡海，喜歡食物，喜歡排球，喜歡文字。覺得自己在迄今為止短短 19 年的人生遇見太多溫暖又良善的人，所有脆弱都得以被好好接住，收穫了許多成長的養分。

希望自己也能用文字去愛人、愛這個世界。